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公司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 2、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因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环境、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最终执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本次披露的部分合同的履行情况已经体现在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中，部分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以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信息为准。

一、合同签署情况

自 2021 年 4 月起，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下合称“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辉（天津）国际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签署了多份日常经营性合同，累计金额已达 28,160.90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3.79%，已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签署的日常经营合同金额累计数较大，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1、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TRJC3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2022-003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田晨光

营业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26 日至 2049 年 9 月 25 日

经营范围：焦炭、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纺织品、日用百货、矿产品（煤炭除外）、机电设备、钢材、农副产品、医疗器械（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办公用品、计算机、汽车配件、化工产品（危险品、剧毒品、易制毒品除外）、生鲜肉、水产品销售；太阳能电池板的研发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限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国际贸易代理服务；企业信息咨询；煤炭经营（不在天津市范围内从事煤炭加工、销售、储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辉（天津）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73CUT05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田晨光

营业期限：2020-07-22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发生的交易金额

1、类似交易情况

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最近三个完整会计年度（2019 年-2021 年）



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2021年（含税） | 2020年 | 2019年 |
|---------|-----------|-------|-------|
| 交易金额 | 21,126.05 | 0 | 0 |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40.35% | 0 | 0 |

注：合同明细详见“三、合同主要内容”

2、其他合作事项

2021年12月14日，公司与中城统筹等公司签署了《出资协议书》，合资设立了参股公司山焦天海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持股比例为45%；中城统筹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持股比例为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净资产50,000万人民币，由城乡统筹发展研究中心管理100%股权。城乡统筹发展研究中心成立于2008年，是中央编办核准成立的事业单位。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是以大宗商品运营为主的流通企业，设有综合业务部、发展规划部、审计风控部、财务管理部、贸易事业部、金融事业部、仓储物流事业部等经营管理部门。主要产品焦炭年贸易量100万吨以上，年营业额达到40亿元人民币。本次签订的合同为常规焦炭贸易合同，违约风险较小。鉴于此，公司判断其具有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1、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签订合同的时间、买方、卖方、合同金额、标的及交易类型列示如下：

| 序号 | 签约时间 | 买方 | 卖方 | 合同金额 (万元) | 合同标的 | 结算及付款 | 交易类型 (采购/销售) |
|----|-----------|---------------|----------------|--------------|------|----------------|-----------------|
| 1 | 2021.4.19 |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4,900 | 焦炭 | 先送货后付款，结算后结清货款 | 采购 |
| 2 | 2021.5.17 |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2,800 | 焦炭 | 先付款后送货，最后结算，多退 | 采购 |



证券代码: 300008

证券简称: 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 2022-003

| 序号 | 签约时间 | 买方 | 卖方 | 合同金额 (万元) | 合同标的 | 结算及付款 | 交易类型 (采购/销售) |
|----|------------|----------------|----------------|--------------|------|---------------------|-----------------|
| | | | | | | 少补 | |
| 3 | 2021.9.23 |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7,700 | 焦炭 | 分批先付款后送货,最后结算,多退少补 | 采购 |
| 4 | 2021.11.25 | 上海佳豪沃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 中辉(天津)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 1,809.5 | 焦炭 | 分批先送货后付款 | 采购 |
| 5 | 2021.6.1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1,320 | 铁矿粉 | 先付款后送货,最后结算,多退少补 | 销售 |
| 6 | 2021.7.21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上海沃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1,505 | 铁矿粉 | 先付款后送货,最后结算,多退少补 | 销售 |
| 7 | 2021.8.31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上海佳豪沃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 1,086 | 焦炭 | 先送货,每周结算,最后付全款 | 销售 |
| 8 | 2021.9.2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上海佳豪沃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 400.4 | 冶金焦 | 先付款后送货,最后结算,多退少补 | 销售 |
| 9 | 2021.9.30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上海佳豪沃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 1,688 | 焦炭 | 先送货,每周结算,最后付全款 | 销售 |
| 10 | 2022.1.18 | 上海佳豪沃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 中城统筹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 4,952 | 焦炭 | 分两批发货,每批发货前先支付95%,再 | 采购 |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2022-003

| 序号 | 签约时间 | 买方 | 卖方 | 合同金额 (万元) | 合同标的 | 结算及付款 | 交易类型 (采购/销售) |
|----|------|----|----|--------------|------|-----------------------|-----------------|
| | | | | | | 送货, 最终 结算后支 付尾款 | |
| 总计 | | | | 28,160.90 | —— | | —— |

注：上述合同金额均含税。

2、定价依据：货物价格根据焦炭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

3、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按照双方正式合同内规定的为准。

4、合同条款中对交货时间、地点、方式及费用、验收标准及方法、结算方式及付款等做出了明确约定，同时对于违约责任、风险与不可抗力、争议的解决等做出了约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合同累计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28,160.90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3.79%，部分合同的履行情况已经体现在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中，部分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以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信息为准。

本次披露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华为系公司形成重大依赖。

五、风险提示

以上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因相关政策法规、行业环境、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最终执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次披露的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其签订已经按照公司内部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七、其他相关说明



证券代码: 300008

证券简称: 天海防务

公告编号: 2022-003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沃金天然气及其子公司与中城统筹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合同。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